

# 吴忠市红寺堡区大河乡人民政府

## 大河乡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总结报告

红寺堡区委、区政府

2025 年以来，大河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部署，紧紧围绕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系列决策要求，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。通过健全制度体系、规范行政行为、强化普法宣传、提升服务效能等举措，不断提升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和群众法治素养，形成了“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”的良好法治氛围，为大河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，现将大河乡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。

#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#### 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法治责任

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促进法治政府建设目标落实，大河乡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成立由乡党委书记任组长，乡长、人大主席、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，四办四中心主任、司法所所长及各村党支部书记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构建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亲自抓、部门负责人具体抓”的工作机制，切

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

## **（二）深化思想引领，筑牢法治根基**

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，将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（法治专题）纳入乡党委会、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干部例会等会议学习安排，本年度共组织召开党委会“会前一刻钟”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12 次，干部例会集中学习 31 次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3 次，研讨式学习 1 次，主持召开乡党委会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 7 次，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 1 次，切实提升了乡村两级干部的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。

## **（三）加强执法能力，化解社会矛盾**

大河乡坚持“依法行政、预防为主、调解优先、规范执法、综合治理”的原则，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为引领，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为抓手，以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为核心，以强化基层法律服务为支撑，着力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和公信力，有效防范、化解、管控各类社会矛盾风险，确保全乡社会大局持续稳定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，聘请资深执业律师担任乡政府法律顾问，深度参与政府决策全过程，提供法律意见建议 9 次，参与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 1 次，有效防范法律风险，同时，全面深化政务公开，依托区政府网站、“五彩大河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98 条，发布法治动态 820 余条，保障群众知情权和参与权；严格规范性文件

管理，建立健全登记簿和动态管理机制，确保法治统一和政令畅通。深化执法体制改革，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过程做到“扫码入企”，执法工作透明化、高效化；强化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，现持证人员 18 名，新组织 6 人参加资格培训，全年组织线上线下培训 5 次。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坚持执法“五化”标准，聚焦环境整治、土地管理等重点领域严格执法，查处非法占地 1 处，露天焚烧 1 处。依法化解社会矛盾，践行“枫桥经验”，健全领导接访下访制度，发展村级人民调解员 81 名，专职调解员 8 名，化解矛盾纠纷 2143 余件，调解成功率达 99.8%，有力维护了基层和谐稳定。

#### **（四）加强法治宣传，提升法治水平**

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年度普法要点，修订完善普法责任清单与办法，压实综治中心、司法所普法主体责任。依托宣传栏、悬挂横幅、发放宣传彩页及线上公众号推送等多种形式，并结合“八五”普法及重要节点，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法治宣传教育法”等主题集中宣传活动 30 余场次，累计制作悬挂横幅 40 余条，发放宣传材料 4000 余份、普法用品 400 余份，提供法律咨询 500 余人次，确保法治宣传“处处可见、声声入耳”，有效强化了群众法律意识，营造了健康法治环境。同时，聚焦干部职工法治素养提升，坚持党委领导带头讲法治党课，完善党委会前学法制度，组织学习《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举办专题党课和法治考试，并加强执法人员专项培训及网络学法考试，切实增强干部依法决策、依法

行政能力和执法队伍专业水平。此外，同步推进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，在全乡 13 个行政村选拔培养 169 名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并组织骨干培训，初步建成机制规范、结构合理、作用突出的乡村法治骨干队伍，夯实了基层依法治理基础，为乡村振兴注入了坚实法治动力。

## 二、存在的问题

2025 年，大河乡法治政府建设虽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但对照打通依法治理“最后一公里”的要求仍存在诸多短板与不足：一是乡、村两级法律专业人才缺口明显，现有干部队伍虽年轻化但系统法学实践素养欠缺，仍然缺乏懂得将专业法律知识嵌入解决实际问题的干部，部分村干部和执法人员处理复杂法律事务时水平有限，不能做到融入乡风乡俗，贴合实际的解决群众问题；二是普法宣传仍以传统形式为主，新媒体运用不足、贴合农村实际的法治文艺节目供给短缺，宣传内容针对性不强，对群众急难愁盼的法律知识普及案例不够生动有趣，部分群众存在“认情理不认法理”的认知偏差，依法维权意识薄弱；三是村民依法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的主动性不强，相关会议召开不及时不规范，村规民约执行缺乏有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排查解决力度不足，历史遗留问题和复杂争议化解能力有待提升，基层治理法治化进程滞后，法治精神向最基层延伸步伐缓慢。

## 三、下一年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大河乡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，深入贯

彻党的二十大及上级法治建设工作部署，聚焦 2025 年存在的三大短板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、结果导向相统一，以“夯基础、补短板、提效能、促融合”为总思路，全力打通依法治理“最后一公里”，为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一是通过定向培养熟悉乡村习俗、了解村民生活的法律专业本土青年，引导他们深入学习土地流转、邻里纠纷等乡村高频涉法事项处理技能；同时，联系“三官一师一员”提供法律咨询服务。二是既保留传统法治宣传模式，也要创新线上宣传方式，依托现有 APP，如抖音、小红书、微信视频号等平台，通过推送“情景短剧+案例解读”的新媒体故事，打造一个普法宣传账号重点聚焦于老年人权益保障、反电信网络诈骗、土地承包等群众急难愁盼主题。三是营造浓厚氛围。建设村级法治文化广场、法治长廊等固定宣传阵地，在村公告栏、微信群定期更新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。定期举办“法治宣传月”活动，通过法律知识竞赛、模拟调解大赛等形式，激发群众参与热情。网格员主动排查，及时解决群众难点问题，对于村级无法解决的矛盾纠纷，要及时上报，乡、村两级要做到面对问题，就地解决、按时解决，做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乡、矛盾不上交”。

吴忠市红寺堡区大河乡人民政府

2025 年 12 月 10 日

